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林俊岳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0  
傳真：02-27209164  
電子信箱：edu\_hse.2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304032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工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計畫、報名須知及競賽規則各1份（20141303\_11130403271\_1\_ATTACH1.pdf、20141303\_11130403271\_1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工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計畫、報名須知及競賽規則各1份，請協助函知轄屬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特教學校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下稱南港高工）111年3月29日北市港工實字第11160032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相關問題，請洽執行學校南港高工實習處林謙育主任、沈育民組長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782-5432分機1401、1402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